

国家环境保护钢铁工业污染防治工程技术中心

一、建设历程

国家环境保护钢铁工业污染防治工程技术中心依托单位为中冶集团建筑研究总院，2009年为推行现代企业管理制度更名为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简称“中冶建研院”），经营规模在全国300余家中央级转制科研院所前十位，现隶属于“世界500强”企业——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冶建研院是我国最早从事工业环境保护与污染防治研究的科研院所之一，长期致力于钢铁工业环境保护、资源综合利用技术的研究与转化、系统设计与集成、装备开发与制造等工作。中冶建研院将自主知识产权科技优势转化为持续发展的核心竞争力，积极推进自身业务向环保服务业拓展，成功建设多个环保设施投资运营项目，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目前中冶建研院已经发展成为能够提供整体环境解决方案和综合环境服务的运营商。

2010年2月10日国家环境保护部正式发文（环函[2010]64号）批准以中冶建研院为依托单位建设国家环境保护钢铁工业污染防治工程技术中心（以下简称“工程中心”）。

二、研究方向和优势领域

工程中心以国家政策和市场需求为导向，通过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和自主创新掌握了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先进环保技术，通过参与市场竞争实现了先进技术的工程转化，在钢铁工业节水减排以及废水处理与资源化利用、循环流化床烧结烟气脱硫脱硝、大型低阻脉

冲袋式除尘、转炉煤气塔环一体净化回收、余热自解热闷钢渣稳定化处理、钢铁渣中的废钢资源分选、钢铁渣粉作混凝土掺合料等技术领域具有独特的垄断性优势，使自身在该领域的技术水平始终与世界一流工业环境保护工程研究中心保持同步。

三、为政府的环境管理与行业的技术进步提供服务

根据环保部确定的工程中心任务是：为国家对钢铁行业的环境管理、监督与决策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开展与钢铁行业环境保护，资源、能源综合利用相关的技术开发和技术交流；参与相关的国家行业标准规范的研究与编制，推进我国钢铁行业环境保护、资源、能源回收利用的技术进步；实现科研和技术成果的转化和产业化应用，大力推进钢铁行业环保设施投资运营，建成一批具有典型意义的“零排放”示范项目，促进我国钢铁行业节能减排和循环经济目标的实现。

根据环保部对工程中心的定位，工程中心自批准建设以来的两年中共编制、修订了包括“钢铁行业废水治理及回用工程技术规范”；“钢铁企业综合污水处理厂工艺设计规范”；“钢铁行业污染防治最佳可行技术指南”；“冶金固体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系列标准”；“钢铁渣粉混凝土应用技术规范”在内的各类环保、综合利用等国家及行业标准、规范、规程 22 项。完成了包括国家“十五”科技攻关计划重大项目中的“钢铁企业用水处理与污水回用技术集成研究与工程示范”课题及国家“十一五”科技支撑计划重大项目中的“大型钢铁联合企业节水技术开发”课题在内的各类科研项目 10 余项。

四、硬件设施和人才队伍

工程中心拥有包括水工实验大厅、大型烟气除尘与净化实验室、噪声实验室、固体废弃物处理及利用实验室和冶金环境监测中心在内的完备的测试、试验场所、研发平台以及配套的专业仪器设备，在新余、九江、天津、珠海、西昌和湛江等地建有多个产业化中试基地。

工程中心本部拥有员工 300 多人，其中：工程技术人员 280 占总人数的比例达 90%以上，涵盖环境工程、环境科学、给排水、暖通、热力、选矿、炼铁、材料、分析化学、化工、建筑、结构、电气及自动化、机械、技术经济、概预算、工商管理、会计学等近 40 余个专业，其中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23 人、高级工程师 48 人、工程师 99 人、博士 10 人、硕士 114 人；有 47 人次持有各类相关执业资格，下辖科研及产业化基地拥有员工近 1000 人。在环境工程技术和装备研发、环境工程系统设计、施工建设管理、运营管理、环境影响评价与监测等方面具有较强的技术与管理能力及丰富的实践经验。

五、专利技术、科技成果及推广转化

工程技术中心依托单位共获得科研成果 2600 余项，获得国家科技进步奖及省部级成果奖近 700 项，编制修订国家规范、规程及行业标准 200 余项。在环境保护领域共编制、修订国家或行业标准、规范、规程 58 项，取得包括国家科技进步奖在内的国家级、省部级奖 33 项；获授权专利 50 余件，其中发明专利 11 件；完成 130 余项环保建设项目的的设计、施工、设备供货及工程总承包、环保设施投资运营管理，实现了较大规模的工程化、产业化推广应用。

六、工程中心主任简介

